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告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对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Goodbab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1086)

**独立非执行董事变更及  
董事委员会组成变动**

董事会宣布：

- (1) 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已自于2022年5月23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结束起，退休并退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并不再担任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各自的主席及成员；及
- (2) 张昀女士已自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退任起，获委任为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各自的主席；及
- (3) 苏德扬先生已自于2022年5月23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结束起，获委任为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及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各自的成员。

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连同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的董事（「董事」）会（「董事会」）宣布以下各项：

**退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各自的主席及成员**

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Bruce先生」）已自于2022年5月23日举行的本公司股东周年大会（「股东周年大会」）结束起，退任独立非执行董事，以投入更多时间于彼之个人事务。

自Bruce先生退任后即时生效，彼亦已不再担任本公司审核委员会（「**审核委员会**」）、本公司薪酬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本公司提名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自的主席。

Bruce先生确认彼与董事会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彼退任有关的事宜需提请本公司股东或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垂注。

#### **委任现任独立非执行董事为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各自的主席**

自上述Bruce先生退任后即时生效，张昀女士（「**张女士**」，现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已获委任为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各自的主席。

张女士，54岁，自2014年5月23日起转任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张女士于2007年11月15日至2014年5月22日期间曾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以及于2000年7月14日至2007年11月14日期间曾任本公司董事。张女士于私募基金投资方面拥有逾28年经验，现为博睿资本有限公司创始人。彼为Pacific Alliance Group（「**PAG**」）私募基金业务创办管理合伙人。张女士为金沙中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股份代号：1928）（「**金沙**」）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兼金沙审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及环境、社会及管治委员会主席。张女士亦为盈科大衍地产发展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股份代号：432）（「**盈科大衍地产发展**」）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兼盈科大衍地产发展薪酬委员会主席及盈科大衍地产发展审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成员。张女士于2020年6月1日获委任为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非执行董事。张女士于1999年获美国西北大学The Kellogg Graduate School of Management及香港科技大学的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张女士亦于1992年以优异成绩获美国弗吉尼亚理工大学理学学士学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张女士(i)现时并无且于过去三年亦无于其证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证券市场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担任任何董事职务；(ii)并无于本集团成员公司担任任何其他职务；(iii)并无其他主要委任及专业资格；及(iv)与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级管理层、主要股东或控股股东并无任何关系。

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涵义，就彼获授的本公司购股权而言，张女士被视为于896,000股本公司相关股份中拥有权益。

张女士已与本公司签署补充委任函，据此，(i)彼已获委任为上述董事委员会的主席；及(ii)彼之董事薪酬已增至每年60,000美元，其乃由董事会根据薪酬委员会的推荐建议及因应张女士新任三个董事委员会主席的职责及责任而厘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无任何与张女士获委任有关的其他事宜需提请本公司股东垂注，亦无根据上市规则第13.51(2)条所载的任何规定须予披露的其他资料。

#### **委任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及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各自的成员**

苏德扬先生(「苏先生」)，52岁，已自于2022年5月23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结束起，获委任为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及审核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各自的成员。

苏先生曾任职于全球性金融机构及资产管理公司，拥有逾20年财务、会计、投资及私募股权业务经验。彼于1993年2月至1994年12月开始职业生涯，在香港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担任核数师。苏先生自2012年7月起担任FastLane Group的管理合伙人。彼自2019年9月起一直担任上海复宏汉霖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股份代号：2696)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兼审核委员会主席，及自2021年6月起一直担任科济药业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股份代号：2171)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兼审核委员会主席。

苏先生曾担任多个职务，包括于1998年1月至2002年3月在香港于美国银行担任全球资本市场／亚洲资金副总裁及财务控制副总裁、于2002年3月至2005年1月在荷兰银行香港分行担任香港零售及商业银行财务营运主管、大中华区资产负债管理主管及香港私人客户银行财务总监、于2005年2月至2007年8月在Hamon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Bank of New York Mellon的联属人士)担任财务总监、于2007年8月至2011年11月在德意志银行香港分行担任资产管理部亚太区财务总监及于2011年11月至2012年4月在PAG Capital担任财务总监。

苏先生分别于1994年4月及1998年9月获得澳洲悉尼科技大学商学学士学位及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彼自2011年8月起成为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

苏先生已与本公司订立委任函，紧随于2022年5月23日举行的股东周年大会结束后于2022年5月23日起计初步为期三年，惟须根据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组织章程细则轮值退任及膺选连任。苏先生有权收取每年40,000美元的董事袍金，其乃由董事会根据薪酬委员会的推荐建议经参考彼之资历、经验、职责及责任、投入时间及可资比较公司支付的薪酬厘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苏先生(i)现时并无且于过去三年亦无于其证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证券市场上市的其他上市公司担任任何董事职务；(ii)并无于本集团成员公司担任任何其他职务；(iii)并无其他主要委任及专业资格；及(iv)与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级管理层、主要股东或控股股东并无任何关系。

于本公告日期，苏先生并无于本公司及／或其相联法团(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涵义)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中拥有任何权益。

苏先生已确认彼符合上市规则第3.13条所载独立性标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无任何与苏先生获委任有关的其他事宜需提请本公司股东垂注，亦无根据上市规则第13.51(2)条所载的任何规定须予披露的其他资料。

董事会谨藉此机会衷心感谢Bruce先生于彼任职期间为本公司作出的宝贵贡献，并欢迎苏先生加入董事会。

承董事会命  
好孩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宋郑还

香港，2022年5月23日

于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执行董事为宋郑还先生、Martin POS先生、夏欣跃先生、刘同友先生及曲南先生；非执行董事为富晶秋女士及何国贤先生；及独立非执行董事为张昀女士、石晓光先生、金鹏先生及苏德扬先生。